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三杰纪念馆（单位名称）的常州三杰纪念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文物专用展柜、小型净化调湿装置、文物专用恒湿储藏柜、文物专用多功能储藏柜、文物重型储藏架、其他内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馥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637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81.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C级不锈钢金库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新盛业智能科技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63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160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上海馥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4月17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